**附件**

汕头高新区优秀青年创新人才

评选申报表

申 报 人

推荐单位

联 系 人

联系电话

申报日期

填表说明

1. 申报表需电子版填写，A4纸打印，双面印刷，一式十份，提交原件。
2. 封面的联系人、联系电话填写推荐单位联系人及其联系电话。
3. “主要成果和业绩贡献”处要求填写近三年的业绩材料，要说明取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，字数不少于1000字，可根据实际情况增页。
4. 以单独附件形式提供相关事迹和证明材料，如：学历证书、身份证或护照、获得的专利、奖励证书等。所有外文证明材料均需附上中文翻译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报人姓名 |  | 性别 |  | （粘贴彩色相片） |
| 出生日期 |  | 民族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籍贯 |  |
| 毕业院校 |  | 学历 |  |
| 所学专业 |  | 学位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参加工作时间 |  |
| 现任职务 |  | 职 称 |  |
| 有效身份证件名称 |  | 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|  |
| 推荐单位 |  |
| 单位地址 |  |
| 单位开户银行 |  | 单位银行账号 |  |
| 连续全职在区企业工作时间 |  |
| 主要教育及工作经历 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所获奖项和荣誉 |  |
| 主要成果和业绩贡献 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报人承诺 | 本人承诺知晓有关申报条件规定，所填信息和提交的申报材料真实有效，如出现信息虚假等情形，自愿承担一切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。 申报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推荐单位意见 | 单位盖章： 年 月 日 |
| 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意见 | 单位盖章：年 月 日  |
| 区党政办意见 | 单位盖章： 年 月 日  |